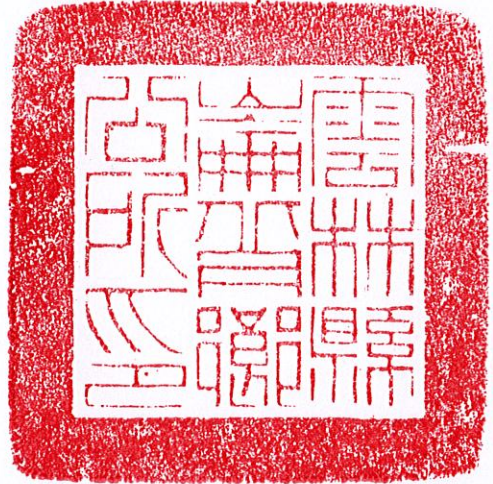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崙背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崙鄉民字第1080011729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修正「雲林縣崙背鄉游泳池自治條例」第三條、第五條、第七條及第十七條條文。

檢附修正後「雲林縣崙背鄉游泳池自治條例」及「雲林縣崙背鄉游泳池自治條例」修正對照表。

鄉長 李泓儀 休假

秘書 廖坤猛 代行